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 8 号（朝阳公园西 2 门）众信旅游大厦二层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召集，并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应到会董事 10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10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主持，公司的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

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。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

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3日